



特别关注

黄河岸边的“绿色司法”

——佳县人民法院守护黄河生态的司法实践

近年来,佳县人民法院立足环境资源审判职能,扎实推进“法护绿水青山”生态司法保护行动,坚持治罪与修复并重、办案与普法同步,以精准有力、刚柔并济的司法举措,为辖区生态底色添彩,为黄河流域筑起一道坚实的司法“绿色屏障”。

回访复绿,荒坡新生

判决不是终点,生态痊愈才是答卷。佳县法院创新构建“司法裁判+多方联动+第三方监督+长效管护”全链条治理模式,常态化开展修复回访,形成“审判—整改—回访”闭环机制,真正实现“审结一案、修复一片、规范一方”。

此前,当事人庄某某在未办理用地审批手续的情况下,擅自组织平整荒草地,改种高粱、杏树,致使大片林地遭到毁坏。法院以非法占用农用地罪,判处其拘役四个月,缓刑八个月,并处罚金15000元。判决生效后,法院并未一判了之。

近日,佳县法院联合检察、公安等部门,再次深入涉案地块,实地核验生态修复成效。放眼望去,曾经被开垦的裸土已覆土复绿,成行柏树苗迎风而立、长势喜人,这片一度“受伤”的土地正重新焕发生机。

送法进镇,法润民心

“如果黄河滩上的河砂谁想挖就挖,那我们的河堤



佳县人民法院干警在木头峪古镇广场分发普法资料。

还稳不稳、家园还安不安全?”在木头峪古镇广场,一场接地气的“以案释法”普法宣讲,引来众多群众驻足聆听。

干警们结合本地真实案例,讲述被告人张某某在禁采区内无证采挖河砂、非法获利19万余元,严重威

胁河道行洪安全,最终被依法严惩的经过。他们用乡音土话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和相关法律条文,把“法言法语”变成百姓听得懂、记得住的“家常理”。

身边案胜过一堆大道理。佳县法院坚持深入黄河沿岸村镇,用生动案例播撒法治种子,让“生态保护、人人有责”的理念在群众心中生根发芽,这正是“全民参与”治理模式的鲜活注脚。

巡回庭审,惩戒并行

“我一直以为,采点石头算不上什么大事。今天站在这法庭上,我才知道自己有多无知。”在案发地附近公开开庭审理的一起非法采矿案中,被告人张某某当庭悔过。

经查,张某某、郭某在未取得采矿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进山采石,开采量达6836.69立方米,价值35万余元,严重破坏地形地貌,加剧区域水土流失。庭审严格按照法定程序,逐项查明犯罪事实和生态损害后果,让违法者为自己的行为付出应有代价。

庭审结束后,干警们趁热打铁,向旁听群众发放普法宣传资料200余份,现场释法说理。一场公开开庭审,就是一堂最生动的法治课——让旁听者感受到法律的威严,也让更多人明白,黄河的每一寸水土,都容不得任性侵占。
李欢欢 刘锐



为进一步增强青少年法治观念,防范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筑牢校园安全防护屏障,营造平安和谐的育人环境,近日,洋县黄安镇政府统筹司法、公安、应急、市场监管等多部门力量,深入辖区黄安初级中学、黄安中心小学、石关中心小学,开展“法治进校园·平安开学第一课”主题普法安全宣讲活动。课堂上,黄安镇派出所民警围绕校园秩序规范、未成年人犯罪预防、道路交通安全等核心内容展开讲解,结合学生打闹纠纷、出行交通隐患等常

见场景,提醒同学们严守行为底线、和睦相处,自觉规避各类安全风险。

此次普法安全进校园活动,将法治教育、安全知识深度融入校园日常,切实提升了辖区青少年的法治素养和自我保护能力。下一步,洋县黄安镇将常态化开展校园法治安全教育活动,持续织密校园安全防护网,以法治力量守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全力护航平安和谐校园建设。
通讯员 周建强 刘欢

吴起公安智破『游击战』赌窝『押单双』玩『躲猫猫』

自吴起县公安局洛源派出所成立以来,辖区群众多次举报县幼儿园上注、东园子台一带存在聚众赌博违法行为。接警后,民警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核查处置,但因参赌人员警惕性高、流动性强,藏匿地点隐蔽且设有专门望风人员,致使每次民警到达时参赌人员均已四散逃离,前期多次出警均未能当场抓获违法人员,赌博乱象屡禁不止,严重扰乱辖区社会治安秩序,影响群众安全感。为彻底铲除该区域赌博顽疾,洛源派出所综合指挥室统筹研判,及时调整工作思路,摒弃传统突击检查模式。民警对十余起报警记录进行复盘梳理,结合案发时间、人员活动轨迹及出入规律细致分析研判,成功摸清了该“押单双”赌博窝点的开设时间、人员聚集规律、散场特点及隐蔽位置。

在全面掌握赌博活动运行规律后,派出所制定周密查处方案,组织警力开展定点蹲守、外围布控。民警在目标区域连续蹲守数小时,隐蔽观察,严密监控,完整记录了参赌人员集结、进场及参与“押单双”赌博的全过程。待参赌人员全部到场、抓捕时机成熟,民警迅速收网出击,一举捣毁该聚众赌博窝点,当场抓获多名涉赌违法行为人。通过现场核查取证、询问核实,固定了完整违法证据链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公安机关依法对16名违法行为人作出行政拘留处罚。

此次行动成功破解了该区域“多次报警、屡查无果”的治理难题,有力震慑了辖区涉赌违法苗头。下一步,吴起县公安局洛源派出所将持续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加大重点区域、夜间时段巡逻排查力度,深挖各类赌博线索,严防赌博违法活动与黑恶势力勾连,持续净化辖区社会治安环境,全力守护辖区平安稳定。
徐政政

川渝陕毗邻法院建立婚约彩礼纠纷协作机制



各方代表在“红霞亲情修补室”交流。

近日,川渝陕毗邻地区婚约彩礼纠纷联动治理协同化解工作座谈会在紫阳县人民法院蒿坪法庭召开。四川省万源市人民法院、重庆市城口县人民法院、汉中市镇巴县人民法院、紫阳县人民法院负责人、人民法庭代表参加座谈。

会前,参会人员实地参观了紫阳县人民法院诉调对接室、速裁中心及“红霞亲情修补室”,详细了解蒿坪法庭“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工作开展情况,现场观摩其多元解纷模式运行及婚约彩礼纠纷审理实务,并就各自经验做法进行了深入交流。

会上,各方就深化跨区域司法协作、统一彩礼纠纷裁判尺度、推进移风易俗等议题深入交流并达成共识,现场签订《关于川渝陕毗邻地区婚约彩礼纠纷联动治理协同化解的参考意见》。《参考意见》提出,在婚俗倡导层面,引导群众树立零彩礼、低彩礼理念,彩礼数额以不超过给付方所在地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倍为宜;具体案件审理中,则依照法律和司法解释,综合考虑给付方所在地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家庭经济情况和当地习俗等因素,判断彩礼数额是否过高。

与会人员结合川渝陕毗邻地区婚嫁习俗,围绕彩礼数额引导、彩礼范围认定、返还比例确定和诉讼主体资格等问题展开研讨。交流结束后,四方代表现场签署《参考意见》,就跨区域立案、委托送达、协同执行、联动治理、协作机制等具体工作内容作出明确约定。
荆莹莹

陕西法院全方位筑牢未成年人保护司法防线

9月7日,记者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获悉,近年来,全省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提供有力司法保障。2025年,全省法院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682件980人,同时贯彻“教育、感化、挽救”方针,观护帮教罪错未成年人3057人。

在专业化建设方面,全省34个中级法院、基层法院独立或挂牌成立少年法庭,西安、咸阳、宝鸡等中院及辖区部分基层法院已实现涉未成年人刑事、民事、行政“三审合一”。2026年4月,中共陕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已就设立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未成年人综合审判庭开展调研。

为从源头预防犯罪,全省法院创新推出“四令一书”制度,联合陕西省妇女联合会成立全国省级首个家事巡回审判庭。2024—2025年共发送《家庭教育指导令》1098份,通过跟踪回访确保实效。安康市紫阳县人民法院在审理一起离婚纠纷中,向将孩子长期托管给第三方的父母发出指导令,责令其履行监护责任,两个孩子目前精神状态和学习习惯明显好转。

在法治宣传方面,全省1023名法官干警受聘担任法治副校长,持续开展《红领巾法学院》等品牌活动,该栏目已制作4季42期,被写入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并获评全国优秀少儿节目。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法院等单位还联合开展“童心向阳”等主题活动,为留守儿童提供精准帮扶。此外,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的假期游乐场所安全典型案例获省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结的“隔代探望权”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性案例。
惠亚洲 腾欣燕

陕西健全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体系

近日,记者从陕西省知识产权局获悉:《陕西省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指南(试行)》日前印发,通过进一步规范全省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体系,精准高效指导企业防范化解海外知识产权纠纷,为经营主体稳健拓展海外市场、深度参与国际竞争提供保障。“近年来,我省外贸进出口快速增长,海外经贸活动不断深化,涉外知识产权侵权、商标抢注等各类风险隐患相继涌现,对全省涉外知识产权保护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陕西省知识产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出台《陕西省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指南(试行)》,是陕西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上有关部署,积极回应企业海外维权现实需求,健全相关工作机制,提升经营主体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意识与纠纷处置能力的重要举措。

《陕西省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指南(试行)》紧扣陕西涉外产业发展实际,从制度层面统一规范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内容、办理渠道和流程管理,构建囊括信息供给、事前防控、事中指导及事后跟踪的全周期服务闭环。工作内容方面,立足陕西省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维权痛点难点问题,提供涵盖全球重点国家和地区的知识产权信息查询、海外经营合规体检等服务,为遭遇海外知识产权纠纷的经营主体提供咨询、定制应对方案、协调对接专业服务机构,并开展纠纷处置后续跟踪指导等,全面提升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服务质效。

此外,为提升相关服务便捷性,陕西同步开通线上线下服务渠道,相关主体可通过陕西省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平台在线查阅信息及办理相关业务,也可就近前往所在地的海外指导机构窗口进行咨询。

据介绍,下一步,陕西省知识产权局将持续健全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体系,常态化开展宣传解读与实务培训,不断提升海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水平,全力保障经营主体出海合法权益,为全省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陶玉琼

未成年人骑行年龄“红线”不可越

违法骑行,未尽到充分的监护教育与风险管控义务,亦是事故发生的重要原因。最终,法院判决张某承担75%赔偿责任,赔付小吴各项损失2万余元;小吴自行承担25%责任。

法官说法

随着未成年人户外活动日益丰富,骑行成为常见出行方式。近些年,低龄儿童违规上路引发的交通事故频发,交通安全风险日益凸显。部分家长与未成年人存在认知误区,误将骑行视为简单技能,认为家长陪同即可规避风险,忽视了法定骑行年龄的强制性规定,导致未成年人交通安全教育缺失、监护管理松懈。

法定骑行年龄是不可逾越的安全红线。根据法律规定,驾驶机动车、三轮车必须年满12周岁,驾驶电动自行车必须年满16周岁。该年龄标准是基于未成年人身体发育、应急响应、风险辨识能力作出的强制性制度设计,是守护未成年人出行安全的法律底线。家长陪同不能抵消违规骑行的违法属性。

薄晨棟

渭南市临渭区人民法院下邽人民法庭精准护航特色产业发展——

法庭搬进葡萄园 服务围着群众转

“大家签合同的时候,要分清楚‘定金’与‘订金’的区别”“合同里日期、商品规格、付款方式等关键信息写得越细,麻烦越少”……眼下,正值渭南市临渭区下邽镇葡萄丰收季。葡萄架下,除了忙碌的果农,还有悉心给乡亲们普法、解惑的法官干警。

高晓娟是渭南市临渭区人民法院下邽人民法庭(以下简称“下邽法庭”)庭长。她告诉记者,如今,葡萄产业已成为下邽镇的支柱产业,近7万亩的葡萄园年产值超15亿元,托起了千家万户的致富梦。但近年来,随着产业规模扩大,购销纠纷日渐增多。

“葡萄购销看似是‘一手交钱、一手交货’的简单买卖,但品质怎么定、价格怎么算、合同怎么履行,处处都可能‘踩雷’。”近日,高晓娟说,前些年,每到葡萄丰收、购销两旺的同时,纠纷也像葡萄一样“一茬接一茬”地涌进法庭。果农不懂法、合同不规范,常常是钱没到手、官司先来,法官干警几乎连轴转地调解、开庭。今年,为了从源头上减少纠纷,下邽法庭变“坐堂审案”为“上门送法”,将调解搬到田间,普法送到葡萄园,让司法服务跟着产业走、围着群众转。

葡萄架下,下邽法庭的法官干警一边给果农发放普法资料,一边耐心嘱咐。一名果农感慨地说:“咱庄稼人哪懂这些,以前光顾着抢时间,口头一说,就装车发货,吃了亏都不知道咋回事。这几天法官在地头上课,咱才知道合同上多写几个字,能省不少麻烦事。”

一旁的果农也凑过来,拿出手机给记者展示,屏幕上显示高晓娟前不久给果农和收购商进行专题普法时讲的重点。他边划拉边说:“你看,合同怎么签,证据怎么存、出了纠纷找谁,一条一条,都清楚着呢!”

“除了做好矛盾的提前预防,及时妥善化解纠纷,不耽误老乡的收成,也是考验。”高晓娟说,前不久,下邽法庭就高效化解了一起合同纠纷。

事情回溯到两个月前,当时,一名客商看中了果农李峰园里的葡萄,当场支付了2000元定金,约定成熟后采摘。谁料市场行情突变,葡萄价格连日看涨,李峰想到自己辛苦整年,家里各种开销就指望这一地葡萄的收成,便觉得原定收购价格过低,临时毁约。双方为此闹到了下邽法庭。

为妥善化解矛盾,维护客商与果农的合法权益,下邽法庭主动靠前,联合镇综治中心、镇葡萄产业协会、村级调委会,将调解阵线搬到了葡萄架下。调解现场,各方分工协作、各有侧重:法官干警从合同效力、违约责任讲到诚信经营,释法明理;产业协会的工作人员拿来近3年的葡萄收购记录,详细分析价格走势,给双方算经济账;村干部从情理出发,让双方彼此体谅……最终,客商同意在原定价基础上适当上浮,李峰也不再坚持按市场高价出售,双方当场签订了和解协议,葡萄架下又恢复了丰收季的欢愉与忙碌。